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2011〕86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科技人才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郑州市科技人才发展规划》已经市人民政府第63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郑州市科技人才发展规划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为有效实施“科技兴郑”和“人才强市”发展战略,充分发挥科技人才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创新驱动作用,全面提升我市自主创新能力,为郑州都市区建设、引领中原经济区发展提供科技人才支撑。根据《河南省科技人才发展中长期规划(2011—2020年)》(豫发[2010]12号)和郑州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国家、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的实施意见》(郑发[2010]23号)的精神,制订《郑州市科技人才发展规划(2011—2020年)》。

一、郑州市科技人才发展现状

(一)发展现状

1. 科技人才规模不断壮大,结构逐步优化

我市科技人才总量由2005年的5.85万人增加到2010年8.06万人,年均增长7.5%,科技人才规模不断壮大。从结构看,高级职称、中级职称、初级职称、其他人员比为17.3:30.4:33.0:19.3;博士、硕士、本科、大专及以下科技人才比为4.7:13.3:39.0:43.0;从布局看,我市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规模以上企业科技人才总量比为4.6:38.3:57.1,呈现向企业集中的态势;从产

业分布看,战略支撑产业、战略新兴产业、传统优势产业和现代农业的科技人才总量比为 49.8 : 27.4 : 16.8 : 6.0,战略支撑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科技人才比重呈增大趋势。

2. 创新平台建设较快发展,人才素质显著提升

科技创新平台是人才育引的重要载体。“十一五”以来,我市不断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平台数量有较快增长,平台水平有较大提高。目前,我市有 3 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获国家科技部批准组建;拥有国家级研发中心 28 个,省级研发中心 257 个,市级研发中心 381 个;拥有省级院士工作站 40 个,市级院士工作站 28 个;拥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7 个。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有力地带动了人才素质的提升,我市现拥有院士 26 人,其中驻郑院士 11 人,受聘院士 15 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28 人,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 27 人,市级学术技术带头人 1613 人;市科技领军人才 75 人。

3. 科技人才发展机制不断健全,效能明显提高

“十一五”期间,我市相继出台了《郑州市关于高层次人才招聘用办法》、《郑州市创新型科技人才培养计划管理办法》、《郑州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一系列文件,激励机制的建立和激励政策的实施进一步调动了科技人员的创新积极性,创新能效明显提高。全市共产生科技成果 843 项,其中 95 项达到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674 项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29 项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144 项成果获得省科技进步奖,381 项科技成果获得市科技进步奖。

2010年,全市共申请专利8000件,授权5600件。

(二)存在问题

“十一五”期间,我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虽有较快发展,但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仍有较大差距。一是科技人才密度低,仅为2.9%,远低于经济发达地区;二是科技领军人才短缺,尤其是企业的高层次科技人才严重不足;三是科技人才布局不够合理,企业高学历、高职称人才所占比重不足10%;四是科技经费投入不足,与先进地区相比有较大差距;五是科技资源效能尚未充分发挥,对国属和省属科技资源利用不足;六是重招商引资,轻招才引智的局面仍未改变,人才聚集力不强。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建设创新型郑州为目标,大力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以创新型科技人才为核心,以产业科技人才为重点,以科技人才建设重大工程为抓手,以高层次科技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团队建设为着力点,以科技平台搭建为载体,以提升人才效能为主线,构建中原科技人才高地,为郑州都市区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科技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市场配置。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实行政府引导,市场配置。谁使用,谁育引,谁收益,谁投入。政府给予鼓励和支持。

立足培育,重点引进。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要育引结合,以培育

为根本,以引进为提升。立足自主培育,加大本土人才的开发力度。根据产业发展需求,千方百计引进高层次人才。

产业融合,项目引导。人才育引要与产业发展相适应,与项目实施相结合。不断提高科技人才对产业的支撑力和产业对科技人才的承载力,实现人才与产业的有机融合。

创新机制,柔性引进。打破人才地域和隶属关系,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对域外、海外的高层次人才,实行灵活多样的方式引才借智。

(三)发展目标

总量目标:到 2015 年,全市科技人才总量达到 12 万人,年均增长 8.2%。到 2020 年,全市科技人才总量达到 18 万人,年均增长 8.3%。

结构目标:到 2015 年,我市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规模以上企业科技人才数量比发展为 5 : 35 : 60;战略支撑产业、战略新兴产业、传统优势产业和现代农业科技人才比发展为 50 : 30 : 15 : 5;到 2020 年,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规模以上企业科技人才数量比发展为 6 : 30 : 64;战略支撑产业、战略新兴产业、传统优势产业和现代农业科技人才比发展为 45 : 35 : 15 : 5。

素质目标:到 2015 年,科技人才占专业技术人员比重达到 16%。硕士以上学历占科技人才总量比重达到 23%,高级职称占科技人才总量比重达到 21%。到 2020 年,科技人才占专业技术人员比重达到 17%,硕士以上学历占科技人才总量比重达到

27%，高级职称占科技人才总量比重达到 22%。

效能目标：到 2015 年，全市科技人才效能达到 0.14，人力资本投资占生产总值比例提高 20%，科技人才产业分布基本与产业结构相适应，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0%。到 2020 年，全市科技人才效能达到 0.13，人力资本投资占生产总值比例提高 50%，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5%。

人才工程目标：到 2015 年，全市育引科技领军人才 100 人，打造科技创新团队 100 个，培育科技创新骨干 3000 人，培养 200 名科技创业人才；累计柔性引进院士 100 人，引进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50 人。到 2020 年，全市育引科技领军人才 150 人，打造科技创新团队 150 个，培育科技创新骨干 4000 人，培养 500 名科技创业人才；累计柔性引进院士 150 人，引进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100 人。

三、主要任务

(一) 树立大人才观，统筹各类科技人才服务发展

解放思想，树立大人才观。突破人才隶属，强化项目引导作用，调动市域内国家、省、市三级科技人才资源，采取联席会议、产学研合作、项目共建等方式，多维度激发人才创新创业热情，最大限度地提高域内人才的使用效率。

围绕我市发展中的重大科技需求，科学设置科技专项，合理配置科技资源，引导各类科技人才为我所用。将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各类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纳入我市科技人才工程遴选

范围,竞争开放项目,支持构建人才育引平台,享受有关科技人才重大政策。充分利用国内外两种人才资源,加速人才的国际化进程,形成各类人才服务我市发展的良好局面。

(二)育引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以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育引为重点,造就高素质创新人才队伍。通过实施人才工程,育引一批学术、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做出重大创造性成就和贡献,具有组织重大科技创新活动能力的优秀专家。

形成人才集聚高地,提升我市创新能力。依托国家、省、市重点学科、重点科研基地、重点实验室、各类研发中心等创新平台,积极育引创新能力强的高层次人才。鼓励和支持科技人才积极争取承担国家“973”、“863”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大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杰出青年基金项目、重大工程项目、国际交流合作项目,育引一批具有凝聚作用强,学术水平高,创新潜力大的科技人才。激发众多高层次人才和团队的创新效能,提升我市区域创新能力。

(三)造就科技创业人才,增强科技人才产业融合度

围绕我市四类产业和重大民生领域,加快科技人才创业平台建设,完善相关政策和公共服务体系,优化创业环境,降低创业成本,吸引国内外优秀科技人才来郑创业。着眼于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主体,重点扶持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的优秀科技人才以科技成果、专利技术入股等形式创办领办科技型企业。

充分发挥郑州新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型产业集

聚区、科技园区等科技创业载体的作用,积极推进留学生创业园、大学科技园、博士创业园以及科技街区、工业创新设计园、创意产业园、科技孵化器、科技楼宇、大学生创业园及实训基地等各种创新创业载体建设,不断提高产业对创业人才的承载能力,引导科技人才向企业流动,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人才与产业的有效互动,增强科技人才与产业的融合度。

(四)加强科技管理服务人才建设,提高创新服务水平

重视科技管理、科技中介等方面的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培养一批业务水平高、管理能力强、具有现代科学素质、创新意识和战略眼光的科技管理人才。重视基层科技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其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完善科技中介认证和培训体系,促进各类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培养大批懂技术、懂法律、懂市场、懂管理的复合型科技中介人才。

加强知识产权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面向行政管理部门、研究机构、企业、高校、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培养一大批从事知识产权管理、研究、咨询、代理、经纪、评估、信息服务等专业人才,能够全面掌握知识产权法律基础知识,了解本行业、本专业知识产权最新发展趋势及研究成果,在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利用知识产权情报、开展涉外知识产权事务、制定企业知识产权发展战略、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五)创新科技人才发展机制,提升创新活力

创新人才评价机制,完善人才业绩社会化评价办法,细化、量

化人才评价标准,注重实践能力和业绩导向。创新人才使用模式,采取“人才+产业”、“人才+项目”的使用模式,实现人才与市场、与产业、与项目的高效对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人才结构与产业发展相适应的动态培养机制。创新科技人才流动机制,完善市场服务功能,畅通人才流动渠道,促进高层次科技人才在公共科技机构和企业之间的流动。创新科技人才投入机制,整合市财政各类科技资金,向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进行倾斜,重点支持战略支撑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创新人才育引和人才平台建设。用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的创新来激发创新热情、提升创新活力。

建立科技人才试验区,先行先试,大胆创新。在政策体系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方面进行积极探索,统筹好人才公共服务和市场服务。在人才薪酬、人才管理、人才激励和人才发展制度等方面实现突破;在建立人才工作协同机制,发挥各职能部门作用,共同努力、合力攻克瓶颈难点方面形成突破,确保人才政策、人才工程落到实处,为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提供示范和借鉴。

四、实施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重大工程

(一)实施“嵩岳科技领军人才”工程

实施“嵩岳科技领军人才”工程,育引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重点育引能够解决我市产业及社会发展重大科技难题的领军人才,为两院院士、中原学者、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培养后备人才。依托重大科技项目和国家、省、市三级创新平台,面向海内外育引一批高层次领军人才,造就一批高水平科技创新团队。

到 2015 年,育引 100 个“嵩岳科技领军人才”,打造 100 个以“嵩岳科技领军人才”为核心的科技创新团队,带动产业发展和相关学科建设。到 2020 年,育引 150 个“嵩岳科技领军人才”,打造 150 个以“嵩岳科技领军人才”为核心的科技创新团队。

(二)实施“商都科技英才”工程

实施“商都科技英才”工程,育引科技创新骨干人才。重点育引能够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产业发展科技难题的创新骨干。采取政府和企业设立科研项目的形式,实现人才与产业、人才与社会科技需求的有效结合,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育引科技创新骨干人才。

到 2015 年,培育 3000 名“商都科技英才”。到 2020 年,培育 4000 名“商都科技英才”。

(三)实施“绿城科技创业”工程

实施“绿城科技创业”工程,培育科技创业人才。依托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州航空港区等现代产业集聚区和留学生创业园、大学科技园等园区,以留学归郑人员、高校毕业生和拥有产业化良好前景技术的科技人才为重点,遴选一批“科技创业苗子”进行重点帮扶,培育一批科技创业人才,创办领办一批科技型企业。加快制定“中小型科技企业扶持计划”,为科技创业提供政策保障。

到 2015 年,培养 200 名科技创业人才。到 2020 年,培养 500 名科技创业人才。

(四)实施“引凤工程”

实施“引凤工程”，柔性引进两院院士和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以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各类研发中心和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为载体，以重大项目为依托，柔性引进一批能够突破产业发展关键技术、引领高新产业发展的两院院士和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积极实施国家“千人计划”和河南省“百人计划”，为引进的两院院士和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

到 2015 年，全市累计柔性引进院士 100 人，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50 人。到 2020 年，全市累计柔性引进院士 150 人，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100 人。

五、保障措施

(一)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科技人才投入。建立政府、用人单位、社会和个人多元化的科技人才投入机制。不断加大各级财政投入力度，研究制定财税优惠政策。鼓励和支持用人单位增加对科技人才培养的投入，鼓励社会资金捐赠科技人才创新活动，鼓励产学研合作进行科技人才培育。进一步制订完善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居留、医疗、配偶就业、子女就学等优惠政策；研究制定项目启动资助、贴息、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业贷款等业务的规范发展；鼓励知识产权、技术参股；营造科技人才创业的良好环境。

(二)完善评价激励机制

科学制订科技人才评价办法,建立以绩效和贡献评价人才、奖励人才的制度;探索建立以政府奖励为导向、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奖励为主体的科技人才奖励体系;鼓励企业对科技人才实行股权、期权激励;不断加大科技奖励力度,对取得重大科技发明和科技成果的科技人才实行重奖。

(三)加强科技平台建设

围绕我市重点产业和关键技术领域,构筑以重点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各类研发中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创新平台为支撑,以各类开发区、园区、创业园等创新创业基地为载体,以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科技文献资源共享、技术贸易和技术产权交易、科技企业孵化网络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科技信息综合服务平台为保障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深度参与国家、省创新体系建设,努力把郑州建设成为中原地区科技创新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到 2015 年,争取创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3—5 个,创建国家级各类研发中心、国家级产业技术联盟等创新平台 25 个,院士工作站达到 60 个。到 2020 年,争取创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4—7 个,创建国家级各类创新平台 50 个,院士工作站达到 80 个。

(四)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水平,完善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人才的培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政策,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水平。

(五)加强科技人才工作的组织领导

成立市科技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科技人才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有效互动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统筹协调。研究制订激励科技人才队伍发展的有关政策。加强对本规划目标任务的组织与实施。加大对县(市、区)科技人才工作的考核督查力度,确保任务落到实处。

主题词:科技 发展 规划 通知

主办:市科技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四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1年9月5日印发
